

证券代码：荣丰控股

证券简称：000668

公告编号：2016-36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达”）函告，获悉盛世达所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盛世达	是	57,680,703	2014.10.8	2016.8.26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合计		57,680,703				100%

2014年9月30日，盛世达将持有的本公司 57,680,703股（占公司总股本 39.28%）质押给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作为质押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4年10月8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时止。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6年8月26日，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盛世达办理了上述57,680,703股质押股份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公告披露日，盛世达持有公司股份57,680,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28%。本次解除质押后，盛世达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